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7日
發文字號：內授消字第11416031202號

主旨：公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防技術顧問基金會為辦理滅火器、滅火器用滅火藥劑、消防水帶用快速接頭、密閉式撒水頭、泡沫噴頭、一齊開放閥、流水檢知裝置、消防用水帶、消防幫浦、緩降機及金屬製避難梯（以下簡稱滅火器等11項）應實施認可品目認可作業之機械類登錄機構。

依據：消防機具器材及設備登錄機構管理辦法第6條第3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有關滅火器等11項品目技術規範、試驗方法及判定基準等相關規定，依本部訂頒之「滅火器認可基準」、「滅火器用滅火藥劑認可基準」、「消防水帶用快速接頭認可基準」、「密閉式撒水頭認可基準」、「泡沫噴頭認可基準」、「一齊開放閥認可基準」、「流水檢知裝置認可基準」、「消防用水帶認可基準」、「消防幫浦認可基準」、「緩降機認可基準」及「金屬製避難梯認可基準」辦理。

二、本公告有效期間自民國114年7月19日起至117年7月18日止。

部長 劉世芳